建优良政风行风 办人民满意教育

——通山县教育局推进政风行风建设纪实

□本报记者 叶和平 陈志茹 通讯员 舒跃飞 汪延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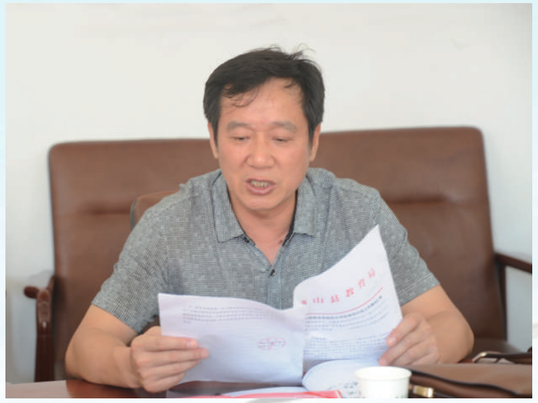

党组书记、局长 余昌仁

为贯彻落实省教育厅、市教育局和县纠风办《关于印发<2013年度民主评议政风行风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的精神,推进教育系统的政风行风建设,推动通山县教育系统又好又快发展。今年来,通山县教育局结合湖北省教育厅政风行风建设五项承诺和湖北省教育系统政风行风建设六条禁令,根据通山实际情况,扎实开展教育系统政风行风建设,以办人民满意教育为目标,坚持"抓行风、转作风、促发展"的原则,努力提高人民群众对教育的满意度,办学条件明显改善,教育资源配置逐步均衡,办学行为日趋规范,素质教育纵深推进,发展环境明显优化,人民群众对教育的满意度稳步提升。在今年的民主评议政风行风工作中,通山县教育局更是高度重视,立足高起点、高标准,着力抓好动员部署、自查自纠、全面整改等关键环节,积极推行开门办教育,取得了明显成效。

突出重点,营造评议氛围

为了切实加强政风行风建设,通山县教育局突出重点在全县教育系统开展开门办教育活动,为政风行风建设奠定了坚实的基础,为通山教育改革与发展营造了良好的舆论环境。以党的十八大精神为指导,以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为目标,坚持"抓行风、转作风、促发展"的原则,充分听取社会各界和人民群众对教育工作的意见建议,解决人民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提高人民群众对教育的满意度,为建设"六型通山"提供有力的支持和保障。

先后通过局长接访日、发放征求意见表、设立征求意见箱等多种途径,深入调查教育工作的社会满意度情况,广泛征求社会各界对教育的意见和建议。诚邀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市民代表等10名"群众"担任行风监督员对教育工作进行监督,不定期进行座谈,为教育广开言路,开门纳谏。深入基层学校调研,就教育热点、难点问题,定期组织机关干部深入群众开展调研活动,及时解决基层学校的需求。全面开展自查自纠活动,各地各校都通过报纸、网络专栏广泛受理社会各界人士和人民群众的咨询、投诉,接受社会监督。发现问题,面向社会公开承诺,同时各地各校认真梳理问题,就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和重点事项,依据职能,作出整改的具体承诺,并向社会公开。积极配合通山县纠风办、行评督查员和媒体对各单位履职尽责情况和政风行风状况进行明察暗访,虚心接受批评和建议,及时纠正发现问题并进行整改。

把握特点,扎实推进整改

通过开展开门办教育活动,广泛征求社情民意,收集意见和建议达80多条,同时,抓住关键,强化整改,注重落实,群众满意率达93.5%以上。

其主要作法是:对存在问题进行认真梳理,找准问题的症结所在,严格标准,坚持边查边改、未整先改。分别从落实整改项目、落实整改责任、落实整改时限上入手。从办学行为、教学管理、德育教育、教育收费、教师管理、师德师风、学校后勤、办学条件、学校安全、机关管理这十个方面进行整改(其中局机关还制定了作风建设"十不准"),每一个方面里面又细分整改事项。把整改工作作为首要工程来抓,切实加强整改工作的组织领导,局领导班子成员为相关事项整改工作的第一责任人,除抓好分管股室及本部门的整改工作外,还要抓好挂点学校的整改工作,确保整改工作取得实效。并建立了长期有效的督查机制,对整改工作成效明显的进行表扬,通过多种形式宣传其主要做法和经验;对整改工作措施不力、效果较差或影响较大的,要追究有关部门和人员的责任,对每一整改项目都确定了整改时限,确保工作及时到位。局长余昌仁说:"在评议中,我们更加细化,注重实效,把发现问题、解决问题作为主线贯穿于评议的全过程,真正做到开门纳谏听民意,边查边改解难题,认真解决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和社会最突出的矛盾问题,立足重点,注重实效,取得让群众感受到切身利益的实际成效。"

同时,通山县教育局机关和中小学校在整改的基础上,针对政风行风建设中查找出来的问题,要建立长效机制,把群众反映强烈的热点、难点问题要做到常抓不懈,以杜绝类似问题重复发生。同时,各中小学校对已经查找出来的问题,要将整改资料归档,以便跟踪督办检查。

紧扣焦点,严格"三乱"治理

乱补课、乱发行教辅资料、乱收费,是当前通山县群众反映最为突出的教育行风问题。通山县教育局针对此现象,建立了工作专班,各学校实行校长负责制,建立问责制度,凡是治理工作不主动、不落实造成严重后果的,严肃追究责任,实行一票否决。

在乱收费上,严格控制服务性收费和代收费项目,加强监督管理,经常组织力量对学校财务进行严审细查,严格规范各种收费程序,推进"校务公开"特别是学校"财务公开"。

在教师体罚学生方面,要进一步强化教师职业道德规范训练,全面提高教师思想政治觉悟和职业道德水准。深入开展师德承诺活动。建立教职工的科学考核机制,对教师实行动态聘任和利益分配改革。实行以量化为主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教师职称评聘办法。加强教代会建设,推进民主管理步伐。严禁体罚和变相体罚学生。

在辍学、流生现象有所反弹现象中,要进一步落实已建立的制止流生、巩固学额的有关规定、制度,加大依法治教力度,加强教育督导检查;建立巩生工作责任制。确定一名副局长分管控制学生辍学的工作,协助学校做好组织学生入学工作;严格教学常规。加强教师备课、上课、批改作业的质量管理与监督;继续做好农村初中教育改革工作。坚持因材施教,积极创造条件,开办初中防止辍学实验班、文化和技术并进班,减少因学生家庭经济困难造成辍学,提高全县初中的办学水平,建立健全助学金制度。

针对个别校长存在"择友不择优"现象中,要完善教师聘任制和教代会制度,完善对校长的制约机制。落实教师对学校领导干部就地评议制度,通过校长述职、职工评议、年度考核、行政制约、审计监督等,对校长工作进行科学管理。同时建立有效的监督机制,抓好对校长任期目标的考核量化工作,考评结果作为校长职务任免的重要依据。

打造亮点,办群众满意教育

今年来,通山县教育系统民主评议工作严格按照省厅、市局和县政府的部署,在市教育局、县纠风办和县民主评议工作督查组的指导帮助下,结合全县教育实际,扎实开展民主评议行风工作。通过召开民主评议行风座谈会,下校调研,设立行风咨询投诉点等方式,广泛征求基层及社会各界对教育局领导及教育改革措施、尤其是教育教学管理、教学质量的提高、师德、收费等热点问题的意见及建议。结合该县实际,在全县中小学校开展了创建"五好"学校活动,推进行风工作取得实效。在部署阶段、行风教育阶段及查找问题阶段活动中共发出"行风问卷调查表"250份,收回248份,满意率达935%以上。

参评单位有:全县各中小学校、幼儿园和教育行政部门。其评议内容是,教育行政部门重点围绕落实民生政策、转变工作作风、依法行政、反腐倡廉、问题整改等五个方面展开评议;各中小学校、幼儿园以创建"五好"学校(教师从教"廉洁好";教育教学"质量好";学校工作"管理好";后勤工作"服务好";社会家长"评价好")为载体,重点围绕规范办学行为、规范教育收费、阳光治校、加强师德师风建设等四个方面展开评议,取得了实效。

在创建"五好"学校活动中,教师从教"廉洁好"是前提,教育教学"质量好"是根本,学校工作"管理好"是手段,后勤工作"服务好"是保障,社会家长"评价好"才是目的。

在开展这次创建活动中,各中小学校做到了领导带头,人人参与;目标明确,突出重点;措施创新,实事求是;注重特色,重心下移。把社会、家长关注的焦点、热点作为重心,把群众不放心、不满意的地方作为突破点,通过此项活动认真加以解决,让社会和家长真切地感受到,该县中小学校通过民主评议政风行风工作所取得的实效。同时,通过创建"五好"活动,也让全社会进一步关心支持学校,促进学生健康成长,树立教师的良好形象,形成全社会关心支持学校的良好氛围。

历尽天华成此景,人间万事出艰辛。行风评议既是对教育工作成效的检验和展示,也是对教育系统广大干部职工的激励和促进,更是办人民满意教育的现实需要。通山县教育局局长余昌仁就教育行评工作强调说,通山教育在民主评议政风行风工作中,以行评促工作,借行评改作风,虚心接受行评代表及社会各界的评议和监督,以人民满意为标尺,以查促纠,以评促建,不断改善教育内外环境,提升教育行政效能和服务质量,促进教育事业协调、健康、持续发展,办人民群众满意教育,为建设"六型通山"提供人才支持和智力保障。

局领导部署政风行风工作

召开行评监督员会议

通山教育系统政风行风监督员

朱必恩 吴建雄 吴昌然 朱元明 吴书胜

徐广臣 陈群 李成 徐双林 徐国庆

通山教育局聘请10名社会监督员开展监督工作

7月10日,来自通山县社会各界的10名市民接过该县教育局颁导颁发的政风行风监督员聘书,即日起,他们将在职责范围内有序开展教育部门政风行风监督工作。

据了解,此次受聘的10名社会监督员聘期为2年,他们中既有人大代表,又有政协委员;既有机关干部,又有基层群众;既有企业和社会组织领导,又有纠风办负责人,具有广泛社会代表性。他们的主要职责包括:调查、质询、评议、监督教育系统干部作风、政风行风建设状况及工作人员履行职责情况;对全县教育工作进展情况进行督促检查和综合评议;纠举违反廉政勤政等相关规定的行为;了解举报投诉问题办理情况并提出意见和建议。

通山县教育系统创建"五好"学校成绩斐然

创建"五好"学校活动,是教育系统深入学习贯彻落实十八大精神、搞好民主评议政风行风、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切实转变机关工作作风的一项重要内容。通山县教育系统今年开展创建"五好"学校,成绩斐然,呈现欣欣向荣景象。

提高认识,加强领导

开展创建"五好"学校活动,各单位和学校都认识到是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办好人民满意教育的重要举措,同时各学校结合实际,制定了活动方案,指定了专人负责,并且把该项活动作为深入贯彻落实十八大精神的重要载体之一,作为完成民主评议政风行风工作目标的重要措施之一。

明确目的,丰富内容

在创建"五好"学校活动中,广大教师都明确创建"五好"学校活动的主要内容的精神实质,都懂得教师从教"廉洁好"是前提,教育教学"质量好"是根本,学校工作"管理好"是手段,后勤工作"服务好"是保障,社会家长"评价好"才是目的。

创建"五好",增强服务

教师从教"廉洁好",体现了教师新的精神风貌;教育教学"质量好"体现了学校的德智体卫艺工作的新成果;学校工作"管理好"体现了学校管理工作的创新意识;后勤工作"服务好"体现了学校对学生新的服务理念;社会家长"评价好"体现了社会和家长感受到学校的新变化。

统筹兼顾,精心组织

各单位和学校将开展创建"五好"学校活动与党风廉政建设,与学校教育教学和后勤管理日常工作相结合,做到了统筹兼顾,精心组织,因地制宜,完善措施,层层落实责任,把活动抓实、抓细、抓出了成效。

突出重点,注重实效

在开展活动过程中,领导带头,落实责任;制定目标做到了以生为本,突出重点;活动措施注重了创新,实事求是;工作方法注重了特色,重心下移。把社会、家长关注的焦点、热点作为重心,把群众不放心、不满意的地方作为突破点,通过此项活动认真加以解决,使学生家长真切地感受到学校教育教学管理工作发生新变化。

注重宣传,营造氛围

各学校大力宣传"五好"活动的经验和取得的成绩,使全社会进一步关心支持学校,促进学生健康成长,树立教师的良好形象,形成了全社会关心支持学校的良好氛围。

加强督导,建立机制

通山教育局采取了检查与指导相结合、明查与暗访相结合的方式,加强督导,不定期检查"五好"活动进展情况,各乡镇每月了发一份简报,把活动内容制度化、创建过程规范化、创建标准科学化,实行建章立制,不断巩固成果,以促进全县教育系统的党风廉政建设和学校教育教学管理工作持续、健康发展。

召开行评动员大会

给行评监督员颁发证书

向市民征求意见

湖北省教育厅政风行风建设五项承诺

为进一步加强政风行风建设,提高服职效能,为人民群众提供优质服务,省教育厅向社会郑重承诺:

一、简化审批。落实"三集中"要求,严格规范行政审批程序,集中办理服务性事项,做到"一站式服务、一个窗口对外";推进网上审批,建立高效服务窗口。

二、依法办学。开展"规范办学年"活动,依法依规设置办学机构、规范办学行为、开展教育活动、加强监督评估,严肃查处违规办学问题,积极推进素质教育,促进学生全面发展。

三、规范收费。加大治理教育乱收费、强制收取服务性收费和代收费、乱订教辅材料、自立项目乱收费等群众反映突出的问题,对群众举报的问题做到举报必查、查实必究。

四、阳光招生。严格规范招生程序,做到公开、公平、公正,加强对自主招生、特殊类型招生、跨区域招生的监督管理,对违规招生的发现一起查处一起。

五、改进作风。严格遵守中央"八项规定"和省委"六条意见",加强机关作风建设,对办事群众做到热情接待、耐心答复、及时办理,努力提高办事质量和效率。

向社会承诺的上述事项,欢迎广大人民群众、社会各界及新闻媒体监督。如有违诺,将按照相关规定,严肃追究有关人员责任。

监督电话:027—87328126 邮箱:jyhf@21.edu.cn

湖北省教育系统政风行风建设六条禁令

一、严禁收取未禁物价部门审批备案的费用,未经公示不得收费。

二、严禁义务教育学校分重点班和非重点班,不得以学生获奖、竞赛和考试成绩作为入学、升学和编班的依据。

三、严禁违反政策招生,不得在招生平台之外招生。

四、严禁中小学突破"一科一辅"规定,不得强制学生订购教辅材料。

五、严禁打骂体罚学生,不得进行有偿家教。

六、严禁加重学生课业负担,不得超量布置课外作业。

全省各级教育行政部门,要加强对所属学校执行六条禁令情况的监督检查,学校违反禁令的,对校长先免职再查处,教师违反禁令的,先停职再查处。

欢迎广大人民群众、社会各界及新闻媒体监督以上禁令执行情况,对违反禁令者可向各地教育行政部门和省教育厅投诉。

监督电话:027-87328126 邮箱:jyhf@e21.edu.cn

通山县教育系统机关作风建设十不准

一、不准上班时间无故迟到、早退、缺勤或擅自脱岗串岗。

二、不准上班时间上网聊天、玩游戏、炒股票、看电视、网购和做与工作无关的事。

三、不准在工作、执行公务、值班期间中午饮酒并借调研、检查、开展活动到下级单位吃喝、消遣和接受派烟。

四、不准在工作及公共场所衣冠不整洁、谈吐不文雅、举止不文明。

五、不准公车私用、抹牌赌博、公款钓鱼。

六、不准以任何名义和理由向下属单位或个人推销任何商品。

七、不准以任何理由"吃、拿、卡、要"并收受任何财物。

八、不准收取任何没有政策规定、法律依据的费用。

九、不准无故代会、缺会,与会人员必须提前十分钟进入会场。

十、不准有令不行、有禁不止,用公款到高档宾馆或娱乐场所消费。

通山县教育行政部门政风行风评议具体内容

一、落实民生政策

1、是否不折不扣地落实中央和省市的各项教育惠民政策,有力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促进教育公平公正;

2、是否建立完善相关措施和机制,保证教育资金按规定发放、使用和管理,保证教育建设项目得到规范实施;

3、是否坚决纠正和查处违法违规发放、使用教育资金和教育乱收费问题。

二、转变作风

1、是否坚决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省委"六条意见"和市委"七项措施",制定相关措施,推动本部门、单位作风建设;

2、是否围绕"转变作风、优化环境"要求,采取服务基层、服务群众的具体措施,切实提高服务质量;

3、是否有效回应涉及群众切身利益和社会关注的热点问题,认真纠正不作为、慢作为、乱作为等影响机关效能和执行力的问题。

三、依法行政

1、是否落实政务信息公开制度,最大限度减少行政许可项目,制定履行审批、许可、执法等职责的最优工作标准;

2、是否存在利用审批权和行业优势地位违规收费、谋取部门利益问题;

3、是否存在有法不依和执法不严格、不规范、不公正、不文明的问题;

4、是否存在利用职权吃拿卡要等滥用职权的问题。

四、反腐倡廉

1、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是否履行"一岗双责",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

2、是否自觉遵守廉政准则,在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中发挥表率作用;

3、是否围绕容易滋生腐败的工作领域和环节,建立健全腐败风险防控机制,对腐败问题及时进行严肃查处。

五、问题整改

1、是否认真解决人民群众举报投诉的热点难点问题,兑现公开承诺事项;

2、整改效果是否让人民群众满意;

3、是否建立健全政风行风建设长效机制。